

证券代码：600836 证券简称：上海易连 编号：临 2021-084

##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第五次临时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以书面、微信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监事应到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十届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和第十届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公示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2、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在公司内部公布了《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将公司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1 年 9 月 26 日。公示期间如对上述人员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有异议者，可向公司监事会进行反映。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 （二）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相关文件。

## （三）监事会核查意见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激励对象不含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激励对象不存在被禁止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其它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